

全面深化改革三年了

金社平

（一）时间是常量，也是奋进者的变量。

“2013.11—2016.11”，全面深化改革走过了三年的历程。三年虽短，但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中国大地上却有数不清的改变在发生，亿万人的力量在汇聚，延展为中国现代化进程中精华荟萃的特殊单元。

这三年，中国进入了新的“改革时间”。党的十八大以来，新一轮改革大潮涌动，2013年11月，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召开，对全面深化改革进行了总部署、总动员，吹响了改革集合号；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开启了全面依法治国新时代，改革与法治相向而行、破立并举、相得益彰；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以新发展理念布局“十三五”，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定性阶段，奏响了改革与发展的“双重奏”；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对全面从严治党作出新部署，开启了新形势下党的建设新征程。

这三年，中国实现着新的“改革愿景”。“如果把全面深化改革比作建造大厦的话，这三年是夯基垒台、选材备料、立柱架梁的三年，今年力争把主体框架搭建起来。”习近平总书记的话自信有力。

从广东莲花山邓小平铜像下，到陕西杨家岭党的七大会议中，再到安徽凤阳小岗村的麦田里……全面深化改革的大格局、大脉络日益清晰，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文化体制、社会体制、生态文明体制和党的建设制度改革全面发力，各领域标志性、支柱性改革基本推出，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突破。当不少国家为惊异发展引擎而扼腕叹息时，他们惊讶地发现，中国全面深化改革的“四梁八柱”正拔地而起。

抉择中国自身命运，回应世界发展难题。在实现中国梦的“关键一程”上，当代中国最重要的治理变革正阔关夺隘，新世纪最壮阔的改革画卷徐徐铺展。今日中国，已站在全面深化改革、增加经济社会发展新动力的历史新起点上。

（二）“新的觉醒，新的长征”，有人这样形容三年来的治理新局。改革是一场深刻的革命，改的是体制机制，动的是既得利益，需要披荆斩棘的勇气、勇往直前的毅力、雷厉风行的作风。

从深改元年全面播种、次第花开，到关键之年全面发力、纵深推进，再到攻坚之年立柱架梁、击楫勇进……这三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闯关敢试、敢破敢立，在改革“大考”中获得了高分。

——真刀真枪，敢于“亮剑”，全面深化改革啃下了“硬骨头”。

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启动实施；生态文明改革总体方案精彩亮相；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试点扎实开展；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制度正式建立；军委管总、战区主战、军种主建的新格局诞生，军队组织架构实现历史性变革……冲破思想观念的障碍，突破利益固化的藩篱，改革破解了一批议论多年、阻力较大、长期难啃的“老大难”。

——刀刃向内，敢于“断腕”，全面深化改革攻克了“突破口”。

中央政府定价项目减八成，地方政府定价项目减一半，价格改革大刀阔斧；晒权力清单，推政务公开，法治政府建设蹄疾步稳；对外商投资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模式，上海自贸区经验在全国复制推广……跳出条条框框限制，克服部门利益掣肘，改革抓住了涉多部门、跨多领域、牵一发而动全身的“牛鼻子”。

——真金白银，敢出“实招”，全面深化改革凸显了“含金量”。

高考综合改革试点顺利实施，更多农村娃能念上好大学；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深化，理顺医药价格，推进分级诊疗，更多病人不再“小病靠忍，大病靠拖”；全面放开二孩，优化人口结构；户籍制度改革坚定推进，户口本不再成为阻隔城乡流动的高墙；公安改革全面深化，无户口人员

登记户口、异地办身份证、驾照、做车检等更加便捷……改善民生福祉，守望公平正义，改革打出了一套“恤民之患，除民之害”的组合拳，给百姓沉甸甸的“获得感”。

“海压竹枝低复举，风吹山角晦还明。”三年前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闭幕时，海外舆论对中国的336项改革任务曾不乏怀疑之声；如今，他们的评价是：“环顾世界，没有一个国家能像当今中国这样，以一种说到做到、只争朝夕的方式推进改革。”

（三）改革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生存发展之道。在更大的时空坐标上审视新一轮改革，它的历史方位是什么？又该如何研判其历史价值？

制度与治理，是决定一个国家性质和竞争力的根本问题。古往今来，大多数社会动荡、政权更迭，原因最终都可以归结为没有形成有效的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

从社会主义诞生以来的历史过程看，怎样治理社会主义这样的全新社会，在以往的世界社会主义实践中没有解决得很好。马克思、恩格斯没有全面治理一个社会主义国家的经历；列宁创立了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但尚未深入探索就溘然长逝；苏联在其70多年治理历程中也曾辉煌，但各种社会矛盾和问题日积月累、积重难返，最终逃不过国亡政息的命运。

再从近代以来中国社会变革的历史过程看，武昌城头辛亥革命的枪声，击碎了旧中国绵延几千年的君主专制制度，但随之而来的君主立宪制、复辟帝制、议会制、多党制、总统制，种种国家治理体系方案都在现实中败下阵来。新中国成立后，我们党在治理实践中有过积极探索，也遇到过严重曲折。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开始以全新的角度思考国家治理体系，制度问题被提到“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的高度，最终找到了正路、开辟了新路。

我国现代化进程顺利推进，需要我们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这是摆在中国共产党人面前的重大历史任务。我国社会主义实践已经走过前半程，我们建立了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并在这个基础上进行改革，现在已经有了很好的基础；后半程，我们的主要历史任务是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为人民幸福安康、社会和谐稳定、为国家长治久安提供一整套更完备、更稳定、更管用的制度体系。这项工程极为宏大，零敲碎打调整不行，碎片化修补也不行，必须是全面的系统的改革和改进，是各领域改革和改进的联动和集成，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上形成总体效应、取得总体效果。

正是这样的历史价值和历史担当，让全面深化改革义无反顾、砥砺奋进。最为宝贵的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将改革的实践成果、制度成果升华为思想成果，形成了凝聚共识、指导实践、引领未来的改革理念。这一改革理念着眼于解决事关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制度现代化问题，对改革方向、改革目标、改革主体、改革方法、改革落实等方面作出了新的精辟阐述，极大丰富和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改革理论，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深化改革开放提供了科学的理论指导和行动指南。

（四）“改革开放是决定当代中国命运的关键一招，也是决定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一招”——在“为什么改”问题上，改革理念认识更加深刻。

全面深化改革是顺势而为，符合世界潮流。国际金融危机后，美国推出再工业化；欧债危机后，欧洲重提再平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孕育兴起，变革是大势所趋、人心所向。不改革不行，改革慢了也不行。错过改革窗口期，今后改起来，成本更高，代价更大，后遗症更多。

全面深化改革是迎难而上，解

决中国现实问题。问题是时代的声音，也是改革的原动力。改革由问题倒逼而产生，又在不断解决问题中得以深化。这些年，我们创造了举世瞩目的“中国奇迹”，然而腾飞的自豪也伴随着成长的烦恼——

许多“两难问题”亟待破解：我们还来不及回味迈入中等收入国家的喜悦，就要面对“中等收入陷阱”的挑战；调结构要大刀阔斧地去产能、去杠杆，可保民生又要守底线，稳就业；去除行政审批体制的痼疾需要猛药去疴、重典治乱，可转变政府职能还得讲究程序正义、于法有据……矛盾重重，剪不断、理还乱。

许多“群体焦虑”需要纾缓：一边是教育快速发展，一边却是教育通道还不通畅；一边是医生过劳收入不高，一边却是患者看病难、看病贵。腰包鼓了，有的为何分配不公？房子多了，有的为何居无定所？马路宽了，有的为何通勤更难？……人们对公平正义的追求更加执着。

发展起来以后的问题丝毫不比不发展时少。当下中国，依然面对着长长的“问题清单”：发展中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问题依然突出，科技创新能力不强，产业结构不合理，发展方式粗放，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收入分配差距较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较多，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回首过去，我们用改革的办法解决了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中的一系列问题；面对未来，要破解发展面临的各种难题，化解来自各方面的风险和挑战，更好发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就要继续深化改革开放，进一步解放思想、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解放和增强社会活力。舍此别无他途。

全面深化改革是抓住机遇，抢占未来发展制高点。向前看，全面深化改革是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环节。改革，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实践，是与全面依法治国齐头并进的姊妹篇章，是党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必由之路。改革贯穿“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各领域，既是驱动力、也是凝聚力，既是方法论、也是精神内核。改革扬帆，“中国号”巨轮才能向着中国梦破浪前行。

（五）“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在“往哪儿改”问题上，改革目标更加明确。

全面深化改革提出这样的“两句话”总目标，并在总目标统领下明确“五位一体”加党建的体制改革分目标，这是改革进程本身向前拓展提出的客观要求，体现了我们党对改革认识的深化和系统化。

“前一句”，是全面深化改革必须坚持的根本方向。明确这一方向，就是响亮地告诉世人，不管改什么、怎么改，都要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行，而不是其他什么道路；都要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而不是搞其他什么主义。“有些不能改的，再过多长时间也是不改”。我们要借鉴人类政治文明有益成果，但不照搬他国政治制度模式，不会接受任何外国颐指气使的说教，“不能让别人拿我们的生活做试验”。习近平总书记铿锵有力地讲，站立在960万平方公里的广袤土地上，吸吮着中华民族漫长奋斗积累的文化养分，拥有13亿中国人民聚合的磅礴之力，我们走自己的路，具有无比广阔的舞台，具有无比深厚的历史底蕴，具有无比强大的前进定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条路能走得通、走得远。全面深化改革，就是要把这条路走得更踏实、走得更好。每一个中国人都应该有这样的制度自信。

“后一句”，是全面深化改革的时代命题和鲜明指向。我们曾经讲过很多现代化，农业现代化、工业化、科技现代化、国防现代化，但并非要把这些现代化拼接起来，一个现代化国家就诞生了。社会制度是现代化变革的关键性因素，只有把现代化的内涵提升到治理现代化的高度，将制度的完善与发展熔铸为改革的总目标，现代

化才能平稳持续地向前推进。我们绝不能低估蕴藏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中的优势、韧性、活力和潜能，但也应看到，相比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的要求，相比当今世界日趋激烈的国际竞争，相比实现国家长治久安，我们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方面还有许多“短板”。必须适应国家现代化总进程，实现党、国家、社会各项事务治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不断提高运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有效治理国家的能力。

“两句话”都讲，才是完整的。“我们全面深化改革，不是因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好，而是要使它更好；我们说坚定制度自信，不是要固步自封，而是要不断革除体制机制弊端，让我们的制度成熟而持久。”习近平总书记的这一重要论断，深刻揭示了全面深化改革与制度自信之间的辩证关系。没有坚定的制度自信就不可能有全面深化改革的勇气，同样，离开不断改革，制度自信也不可能彻底、不可能久远。

（六）“全面深化改革必须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在“为谁改”问题上，改革指向更加鲜明。

鲁迅先生说过，“多数的力量是伟大的。要紧的，有志于改革者倘不深知民众的心，设法利导，改进，则无论怎样的高文宏议，浪漫古典，都和他们无干，仅止于几个人在书房中互相叹赏”。今天我们推进改革的复杂程度、敏感程度、艰巨程度，一点都不亚于30多年前。只有抓住复杂中国不断变动的真实民意，带给人们更多的获得感，才能使改革始终与人民心声相激荡，在时代浪潮中不迷失航向。

获得感是一种呼应感。“人民有所呼，改革有所应”。老百姓关心什么、期盼什么，改革就要抓住什么、推进什么。老百姓反映最突出的是教育、就业、养老、医疗等问题，改革扬帆，从这些问题入手，把群众利益诉求作为努力方向，再难也要向前推进。要善于从社会关注的焦点、日常生活的难点中，寻找改革的切入点。群众大量从事的一些生产经营活动，譬如在城市摆地摊等，虽然超出现行法律法规，但也有一定合情合理性，反映了群众需求，堵之可能无功，疏之或许有效。改革开放30多年来，很多改革正是把一些群众在做但尚无法律依据的事情变成了合法的事情。只要找到利益平衡点，往往就找到了改革的重要突破口。坚持眼睛向下，脚步向下，改革的思路、决策、措施才能接地气、有人气，更好满足群众诉求。

获得感是一种参与感。“大鹏之动，非一羽之轻也；骐骥之速，非一足之力也”。全面深化改革不能把群众当“看客”，而应引导群众共同为改革想招、一起为改革发力。人民群众永远是改革的“主角”。

改革能否打高分，得让基层、让群众来评判。将群众的感受和认可作为试金石，能够试出改革是否对准了焦距、击中了要害；能够更加精准地衡量出改革措施是否立得住、站得稳、持续释放正能量。

获得感更是一种受益感。利益调整是改革进程中躲不过的问题。过去的改革往往是“帕累托改进”，绝大多数人能从改革中受益，现在的改革很可能是“卡尔多改进”，利益增进和利益调整并存。这就需要算好改革的利益账，通盘评估改革实施前、实施中、实施后的利益变化，始终把群众利益放在第一位，统筹各方面各层次利益关系，善于算大账、总账、长远账，使改革的成果惠及最大多数人。这就意味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任何一个地区、任何一个民族、任何一个人都不应落下”，用底线的刻度标注改革的温度；意味着不仅要吃饱穿暖，更要活出高质量、精气神，实现“五位一体”的全面改善；意味着做大“蛋糕”又分好“蛋糕”，创造更加公平的社会环境，让改革给人民群众送上看得见的好处，带去热腾腾的希望。

（七）“改革开放是前无古人的崭新事业，必须坚持正确的方法论，在不断实践探索中推进”——在“怎么改”问题上，改革方法更加科学。

看似寻常的问题，放在中国的现实境况中，往往变得不那么简单。东中西部、城市乡村，“发展差距甚至达一个世纪”；13亿多人口，比美日德法英人口总和的两倍还多，利益诉求千差万别甚至彼此难以理解。全面深化改革如何才能改得准、行得稳？这就需要掌握科学的改革方法论，把握和处理好几个重大关系。

——既要顶层设计，又要基层探索，实现“上”与“下”的良性互动。

顶层设计和基层探索互不排斥、辩证统一。改革行深水区，新旧矛盾纠结，利益诉求庞杂。顶层设计如同“导航仪”、“牵引机”，能突破“只见树木，不见森林”的视野障碍，引导改革超越既有利益格局，沿着科学路径前行。基层探索、“摸着石头过河”也有着巨大的现实意义。我国不同地区发展水平差距大，在改革问题上想要排好队、齐步走、整齐划一是不切实际的。要想顺利“过河”，就要鼓励各地根据自身实际找到不同的“桥”和“船”。

顶层设计与基层探索都要有全局观。顶层设计要谋划全局，但这种谋划不是坐在办公室里“搞计划”，而是充分调研、反复论证、及时调整、科学决策。基层探索也要观照全局，要发挥好试点对全局性改革的示范、突破、带动作用。

——既要统筹推进，又要重点突破，注重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

少了税收调节、公共财政、养老体制的创新，收入分配改革必然难以迈步；没有户籍、教育、医疗、住房的保障，农民工成为新市民只能是一个遥远的梦……边界、无底线，要沿着各环节改革的关联性互动性越强，每项改革都会对其他改革产生重要影响，又都需要其他改革予以支撑。如果只是“线性部署”“单兵突进”，没有通盘考虑好先手棋、后手棋，改革难免相互掣肘。只有坚持统筹集成、整体推进，才能让各项改革举措在政策取向上相互配合、在实施过程中相互促进、在改革成效上相得益彰。

然而，“全面”又不等于撒胡椒面，不是平均用力，而是注重抓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注重抓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把要啃的硬骨头找出来，把要涉的险滩标出来，在节骨眼、要害处用力，做到“一子落而满盘活”。

——既要在法治下推进改革，又要在改革中完善法治，寻求改革与法治的最佳结合。

只有在法治的框架内解决问题，寻求法治之下的“最大公约数”，做到重大改革于法有据，才能确保改革有秩序、不走样，行稳致远。改革重在突破，法治重在规范。全面深化改革，要勇于“破”，即冲破思想观念的束缚，破除体制机制的障碍，但“破”不是无边界、无底线，要沿着法治的轨道前行。“破”的最终目的还是要“立”，即形成一套更完备、更稳定、更高效的法律和制度。那种认为改革就是冲破法律的“束缚”，改革要上路、法律要让路，观点是不正确的。

只有立法主动适应改革发展需要，才能更好发挥法治对改革的保障推动作用。实践证明已经比较成熟的改革经验、行之有效的改革举措，要及时上升为法律法规；保守僵化、已成为发展“绊脚石”的条条款款，该修改尽快修改；陈旧过时、早已不适应现实的法律法规，该废止果断废止。那种认为法律就是要保持“超稳定”的观点同样是不正确的。

——既要快马加鞭推改革方案，又要持之以恒抓改革落实，坚持“取势”与“取实”的高度统一。

全面深化改革是系统工程，头绪多，任务重，必须先集中力量把主要改革举措推出来，把气势提起来，然后一项一项抓好落实，这是改革的环境和实施条件决定的。如果慢条斯理、按部就班，不仅时间上不允许，也会造成一些重大改革举措不能系统配套推行。这就要求我们在今后的改革中一手抓改革方案，一手抓改革落实，通过的方案要“查哨查铺”，确保落实到位。

（八）“以钉钉子精神抓好改革落实，盯着抓、反复抓，直到抓出成效”——在“如何改到位”问题上，改革态度更加坚决。

新一轮改革大潮已起，但有些地方和部门还存在懒改、慢改、假改、不改等现象。有的是思想认识不到位；既有“一心一意”攻坚克难往前推的；也有“半信半疑”随波逐流跟着走的；还有一动自己利益就“三心二意”拖延甚至阻碍改革的。有的是落实工作不力：有以会议贯彻会议，以文件落实文件的，“只到膝盖不落地”；也有方案出手就放手，不指导、不督察，“管生不管养”；还有缺少系统集成，法规政策不衔接、相关改革不配套的，制约了改革效应最大化。

让改革真正落地生根，需要我们既当好改革促进派，拥护改革、支持改革，敢于担当，又当好改革实干家，把改革抓在手上、落到实处、干出成效。

改革贵在担当。不能把改革当成一个机械的纯物理的推进过程，一定要看到改革实际上是人的变革。“几何公理要是触犯了人们的利益，那也一定会遭到反驳的。”要改手中的权、去部门的利、割自己的肉、动别人的奶酪，不可能都是敲锣打鼓、欢欢喜喜、轻而易举，引起人们思想波动甚至波动是正常的。如果一项改革方案推出来，社会上没有什么反响，安安静静、平平稳稳，只能说明这项改革还没有触及深层次矛盾和问题。要认识到改革有阵痛，但不改革就会长痛的道理，只要符合国家利益、民族利益、人民利益，只要有利于落实新发展理念，只要有利于增加人民群众获得感，就坚决地改、坚决地改。大石拦路，弱者视为前进的障碍，勇者视为前进的阶梯，改革关头勇者胜。

改革重在实干。一步行动胜过一打纲领。时下，一些改革举措仍停在会议室、留在纸面上。必须践行“三严三实”要求，理解改革要实，谋划改革要实，落实改革也要实，提高改革方案的穿透力，决不能搞空谈，踩虚脚，放哑炮。要建立全过程、高效率、可核实的改革落实机制：抓主体责任，拧紧责任螺丝；抓督办协调，控制进度、把关质量、协调矛盾、综合平衡；抓改革成效，激发发展活力、增进人民福祉……还要建立既鼓励创新、表扬先进，也允许试错、宽容失败的体制机制，形成改革者上、不改革者下的用人导向，营造想改革、敢改革、善改革的浓厚氛围。

改革推进到哪里、督察就跟进到哪里。改革改有所进、改有所成，要靠督察打通关节、疏通堵点，提高质量。要狠抓督察，督任务、督进度、督成效，督就要督在实处；察认识、察责任、察作风，察就要察到要害。以强有力的督察确保党中央确定的改革方向不偏离、党中央明确的改革任务不落空，不断提高改革的精准化、精细化水平。

（九）“真正的理论在世界上只有一种，就是从客观实际抽出来又在客观实际中得到了证明的理论”。改革理念是航标灯，引领改革磅礴前行；它又是加油站，为改革注入生机活力。

复兴之路上，我们迎着朝阳奋力奔跑了几十年，终于跑到了决战决胜的阶段。放眼前方，我们离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已不足5年，离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算来也只剩下1/3的征程。无论是清除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还是全方位优化治理结构、治理机制、治理理念、治理效率，都需要以壮士断腕的勇气、凤凰涅槃的决心，敢于向积存多年的顽瘴痼疾开刀，敢于触及深层次利益关系和矛盾，把改革进行到底。惟其如此，冲刺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才更有爆发力，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才更有持久力。

“在经历了近百年的外族羞辱、入侵、战争以及难以名状的事件后，中国人正准备拥抱久盼的梦想”。现在，我们正在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接近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也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需要改革带来的澎湃动能。

新华社北京11月14日电 刊于昨日《人民日报》